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
西部大通道包茂线陕西境西安
至柞水高速公路（含秦岭终南山隧道）
收取车辆通行费等有关问题的批复

省交通厅、省财政厅、省物价局：

你们《关于西安至柞水高速公路（含秦岭终南山隧道）收取车辆通行费的请示》（陕交字〔2006〕117号）收悉。根据《公路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研究，现就有关问题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在西安至柞水高速公路设立韦曲（K5+920）、太乙宫（K19+520）、营盘（K54+700）三处匝道公路收费站和柞水（K64+700）临时主线公路收费站。待柞水至安康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后，柞水临时主线公路收费站移作匝道收费站。

二、收费车辆吨（座）位核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辆行驶证核定的额定载质量或座位数为准。

三、收费标准具体为：

类别	车型及规格		收费标准 (元/车公里)	秦岭终南山隧道 加收标准 (元/车)
	客车	货车		
第1类	≤7座	≤2T	0.50	20
第2类	8~19座	2T~5T (含5T)	0.88	30
第3类	20~39座	5T~10T (含10T)	1.13	40
第4类	≥40座	10T~15T (含15T) 20英尺集装箱	1.36	50
第5类		15T以上 40英尺集装箱	1.58	60

该段高速公路计重收费工作按照省政府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四、收费范围：除国家规定免缴通行费的机动车辆外，其他任何机动车辆都应按规定标准缴纳通行费。

五、通行费收支要严格执行省政府陕政发〔2000〕13号文件和省交通厅、财政厅联合发布的《陕西省收费公路财务管理暂行规定》以及《陕西省收费公路会计核算暂行办法》，所收资金全额上缴省财政厅车辆通行费收入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公路收费站要严格按照《陕西省公路车辆通行费票证暂行规定》，使用省财政厅统一印制、省交通厅统一发放的陕西省公路车辆通行费票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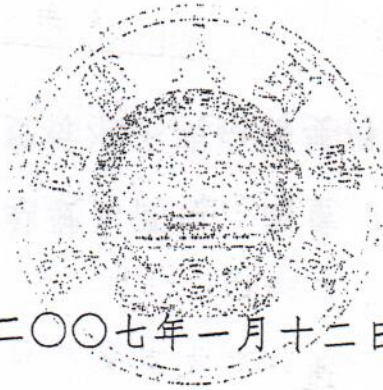
六、西安至柞水高速公路实行封闭式联网收费。

鉴于西安至柞水高速公路尚未进行竣工验收审计，处于试运营期，该段高速公路试运营期间收费年限为3年，自2007年1

月 20 日至 2010 年 1 月 19 日止。待该工程按照《公路工程竣
(交)工验收办法》规定竣工验收合格、西(安)至安(康)高
速公路全线贯通后,按有关规定和程序核定最终收费年限。

七、收费站为临时机构,西安至柞水高速公路收费站收费人
员定员 237 人,由省交通建设集团公司面向社会招聘,实行全员
聘用合同制管理。

请切实加强管理,严格控制开支,降低管理费用,加大还贷
工作力度。



二〇〇七年一月十二日

主题词：交通 公路 收费 批复

抄送：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部，财政部。

西安、商洛市人民政府。

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07年1月12日印发

共印50份